

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
The Department of Culture and Tourism of Guangdong Province

请输入关键字搜索信息与服务

[首页](#)[政务公开](#)[文旅资讯](#)[政务服务](#)[特色服务](#)[互动交流](#)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通知公告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2021年度文物博物专业职称评审面试答辩有关事项的通知

时间 : 2022-06-21 08:49 来源 : 本网 作者 : 人事处

【打印】 【字体: 大 中 小】 分享到:

各有关答辩人员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2021年度文物博物专业职称评审面试答辩定于近期举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面试答辩的时间和地点

2022年6月28日在省文化和旅游厅机关办公楼（广州市东风东路701号）开展面试答辩，面试答辩人员名单及具体安排详见附件。

二、面试答辩注意事项

（一）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面试答辩人员须持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近期有离粤旅居史的人员须进行核酸检测3天2检（至少间隔24小时）和11天自我健康监测并出示相关证明。如属中高风险地区人员，请单独与我厅职称办联系沟通答辩方式。答辩人员进入省文化和旅游厅机关办公楼时须

- 无障碍版
- 出行提示
- 微信公众号
- 文旅指南
- 粤省事
文旅专区
- 好差评服务
- 智能机器人
- 分享
- 返回



主动接受体温检测（体温37°C以内方允许进入），并登录“粤省事”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、接触史、身体健康状况等情况，出示“粤康码”绿码和通信大数据正常行程卡，签署《个人健康信息申报承诺书》。人员在厅机关大楼内需全程佩戴口罩，面试答辩环节可暂时摘下。

(二) 参加面试答辩的人员请携带本人身份证件，提前30分钟到省文化和旅游厅9楼候考室报到，抽签决定面试答辩次序。未能如期参加面试答辩的，视为自动放弃申报评审。

(三) 参加面试答辩人员应遵从人员安排，自觉维护会场秩序。面试答辩时，不得携带任何资料和通讯工具入场。

(四) 面试答辩结束后迅速离开现场。

三、参加面试人员

根据《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》和《广东省深化文物博物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》有关要求，申报2021年度文物博物专业研究馆员的人员需参加面试答辩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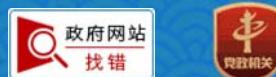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职称评审办公室联系电话：37803820、37803828、18922221116。

附件：1.2021年度文物博物专业职称评审面试答辩名单.doc

2.面试答辩流程.doc

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

2022年6月20日



版权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所有 粤ICP备20004710号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电话：020-37803312 传真：020-37803311 Email: wl_xx@gd.gov.cn (仅受理网站建设维护相关事宜)

承办单位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发展与保障中心 电话：020-37803016 传真：020-37803016

地址：广州市东风东路701号 公安机关备案号：44010402001826 网站标识码：4400000064

[网站地图](#) [联系我们](#)